

發出電子證書（個人）程序



申請人進行的步驟

申請人：

- 親身於任何一間郵政局提交申請表及繳付登記費用；
- 向香港郵政職員出示其香港身份證以便核實身分；及
- 領取密碼信封。

香港郵政進行的步驟

申請表會送交香港郵政核證中心處理。

處理及批核申請。

香港郵政代表申請人製作密碼匙及製作電子證書。密碼匙及電子證書會存於申請人在申請表中所選擇的電子證書儲存媒體內，並以記錄派遞方式郵寄予申請人。

申請人可利用密碼信封內的密碼開啟及使用儲存在電子證書儲存媒體內的電子證書。

申請人可將密碼匙及電子證書匯入個人電腦的瀏覽器內。

根據電子交易條例的要求，香港郵政將已獲接受的電子證書於公開儲存庫公佈。